

講道經文
母親的愛

列王紀上 3:16-28

郭美德主任傳道

16 一日，有兩個妓女來，站在王面前。17 一個說：「我主啊，我和這婦人同住一房；她在房中的時候，我生了一個男孩。18 我生孩子後第三日，這婦人也生了孩子。我們是同住的，除了我們二人之外，房中再沒有別人。19 夜間，這婦人睡著的時候，壓死了她的孩子。20 她半夜起來，趁我睡著，從我旁邊把我的孩子抱去，放在她懷裏，將她的死孩子放在我懷裏。21 天要亮的時候，我起來要給我的孩子吃奶，不料，孩子死了；及至天亮，我細細地察看，不是我所生的孩子。」22 那婦人說：「不然，活孩子是我的，死孩子是你的。」這婦人說：「不然，死孩子是你的，活孩子是我的。」她們在王面前如此爭論。23 王說：「這婦人說『活孩子是我的，死孩子是你的』，那婦人說『不然，死孩子是你的，活孩子是我的』」，24 就吩咐說：「拿刀來！」人就拿刀來。25 王說：「將活孩子劈成兩半，一半給那婦人，一半給這婦人。」26 活孩子的母親為自己的孩子心裏急痛，就說：「求我主將活孩子給那婦人吧，萬不可殺他！」那婦人說：「這孩子也不歸我，也不歸你，把他劈了吧！」27 王說：「將活孩子給這婦人，萬不可殺他；這婦人實在是他的母親。」28 以色列眾人聽見王這樣判斷，就都敬畏他；因為見他心裏有神的智慧，能以斷案。